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 函

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6號
20樓

聯絡人：吳侃庭

電話：02-23808441

電子郵件：ktwu0327@adi.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

發文字號：產興字第112500022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府申請「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應用與落地計畫」

112年至113年補助案計畫內容審查結果一案，詳如說明，
請查照。

說明：

- 一、貴府所提之「未來進行市—臺南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應用與落地計畫」，經計畫審查會議，審查結果為「通過」並同意補助新臺幣8,000萬元整。
- 二、本署將擇期召開計畫說明會議，俟計畫說明會議後，請貴府依核配補助金額、審查委員意見及說明會決議事項修正計畫內容，並繕印修正後計畫書一式15份（含電子檔），註明單位及計畫名稱函送本署，由本署確認修正計畫書符合後核定；未依期限辦理或未依核配補助金額、審查委員意見及會議決議（含申請單位於原計畫施範圍內之說明補充與承諾）修正計畫或修正計畫未獲核定者，本署審查結果之公告溯及失其效力。
- 三、對於觀光工廠、創意生活產業等相關產業推動單位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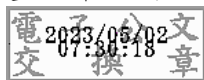
法，請納入考量並一併修正於計畫書內容。

四、依據「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應用與落地計畫補助作業要點」第21、22條，本計畫補助預算遭刪除或凍結時，本署得解除補助；遭刪減時，本署得視各計畫情形縮減補助金額，受補助單位應配合調整縮減計畫內容並送本署審核同意後執行。受補助單位不得因此主張損害賠償或損失補償；另，計畫執行期間，受補助單位應配合各項行政管考作業，本署並得視實際需求實施進度審查。

五、對核定事項有疑義者，請於文到後次日起15個日曆天內函送本署辦理訴願事宜。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



「未來進行市—
臺南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5G 應用與落地計畫」
計畫書

全程計畫期間：112年核定起至113年10月31日

申請單位：臺南市政府

壹、計畫名稱：未來進行市—臺南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 5G 應用與落地計畫

貳、計畫執行期程

自 112 年核定起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

參、計畫目標、摘要及內容

計 畫 目 標
一、建構跨域產業生態系，促使地方經濟升級 整合產官學研，建構地方文化科技跨域生態系；打造內容產業媒合平台，透過內容創作人才培育及鏈結國際大廠，媒合新創團隊與跨域整合，並運用 web 3.0 應用技術為 IP、藝術家、創作者的既有商業模式開創全新面貌，藉此提升創作者經濟及文化產業的流通性和產業價值，以發展內容創新應用模式，帶動產業經濟升級。 二、加速 5G 文化科技應用落地，提升文化內容數位賦能 運用 5G 創新科技結合特色文化內容（如：布袋戲、歌仔戲、原民、客家等特色文化），滾動式強化 5G 文化科技新型態及強化在地 IP 及衍生內容，以常設型態於本市文化場域(古蹟建築、文化園區、博物館等)提供民眾使用，並複製或擴散至其他處域或活動，以促進我國文化科技相關產業發展，同時促成民眾有感體驗。 三、整合地方文化特色資源，擘劃具地方特色之文化科技城市風貌 透過創新科技應用並結合本市大型活動或節慶進行文化科技展演，創造科技文化新府城意象，並串連國際城市，促進國際互動交流，行銷科技新都創造國際觀光效益。
計 畫 摘 要
一、建構地方產業環境： 1. 打造臺南 Living Lab 建置一處 5G 文化科技實驗場域，並連結本市多處臺南古蹟、大專院校等文化場域或研究中心等為場域驗證，透過展演活動為商模驗證，打造全臺唯一以城市為主的大型生活實驗室。 2. 運用 web 3.0 應用技術建構產業媒合平台 以文化產業為核心，建置產業媒合平台機制，以一站式透過扶植在地新創團隊或內容產業進行創作；並首度運用 web 3.0 應用技術，透過去中心化、加密、無法篡改等特性，進行數位賦能，如：NFT、非物質文化遺產、藝術品價值鑒定、產業鏈建構等，為 IP、藝術家、創作者的既有商業模式開創全新面貌，藉此提升創作者經濟及文化產業的流通性和產業價值。 3. 以大帶小建構跨域式文化科技產業生態系 引進國際及民間資源，邀集臺南在地產學研單位，以大帶小的推動策略，串聯產業界、學界及研究單位等 5G 科技與文化發展能量，透過內容創作人才培育及鏈結國際大廠，媒合新創團隊與跨域整合，以發展內容創新應用模式，並於本市既有文化場域或創新基地進行內容服務驗證，除強化偏鄉特色發展外，更提升內容創作與科技驗證，提升內容產業輸出實力。 二、推動旗艦示範應用：

本計畫期能結合地方文化特色，以軟硬整合解決方案協助 5G 文化科技應用落地。故從三個主軸策略：「場域實證升級」、「元宇宙產業應用」及「一本數創與數位多元再製」，由場域來推動需求與供給的與時並進，造就臺南文化內容產業生態系，打造臺南成為文化科技新都。

1. **場域實證升級：**以「點連線成面」的方式，以府城之古蹟、文化場域、歷史建築為基礎，並依其特性運用創作合適之數位影音展演內容，並將其類似場域進行歸整而後進行擴散運用，以常設展演的方式讓民眾長期接觸體驗，推廣 5G 文化科技之應用，讓民眾不只有感，更是融入其生活之中。
2. **元宇宙產業應用：**透過 5G、數位科技及元宇宙技術，打開臺南元宇宙計畫，並引進國際大廠與在地產業進行合作與開發，以打造數位臺南為目標。
3. **一本數創與數位多元再製：**透過本府設定主題內容，引領創作團體或個人進行內容的文本與數位創作。創作出來的內容除了給予獎勵外，並協助創作者進行智慧財產權的申請與應用規劃以獲得發展保障。且結合文化科技街區計畫，媒合廠商來進行展演或應用規劃，並擴散至相似場域進行推廣。

三、形塑文化科技城市：

結合臺南 400 年大型城市活動，如：月津港燈節、龍崎空山祭等城市級大型展演活動，透過 5G 科技應用技術，除升級民眾體驗，創造跨越百年的傳藝文化饗宴，打造大員風華，並串連國際城市，促進國際互動交流，以奠定國際文化科技新都地位，帶動海外市場行銷。

計 畫 成 效

一、計畫全程質化效益說明

1. 加速成就內容產業數位轉型與活化應用

臺南的文化資產，一直以來是引以為傲的無形及有形資源，透過數位化科技的加持與運用，不只可以在數位時代中佔有一席之地，更可以透過數位科技及 5G 技術加速傳播，同時也引動相關產業的投資加碼。此外，透過 5G 科技應用，提升影視或內容創作產業，鏈結產官學合作，帶動臺南在地創作者的大量創作，以奠定臺南文化內容產業之領導地位。

2. 古都科技賦能數位轉型成為文化科技新都

透過文化科技街區之形塑，將臺南從傳統文化古都轉型為文化科技新都，不只提升在地民眾的數位素養，也能擴大文化在科技時代的影響轉化能力。民眾透過常設性的數位科技活動，體驗樂趣外，同時也可能更認同自己的城市風貌，也更能了解數位科技對於民眾未來生活的影響程度，能從最基本的個人認知擴大到整體認知，真正落實與形塑臺南成為文化科技新都。

3. 城市文化資產數位轉化與數位韌性之提升

豐富的文化資產對臺南而言，既是最重要的產業源頭，也是最具有影響力及吸引力的利器。在跨越 400 年的時光中，多元的文化相互融合所成就的，不只是簡單的觀光資源而已。面對多變的時代，透過數位科技對其進行數位雙生、雲端運用、甚至是以元宇宙的方式來呈現，都可讓文化韌性大幅升級，同時創造新的文化數位韌性，永久保存其跨域與跨時的價值。

二、計畫全程量化效益說明

評估指標			量化效益
共同指標	預期引進廠商家數		5家
	帶動就業人數	穩定就業人數	450人
		新增就業人數	180人
	促進產值提升		10億
	促進營業額增加		6億
	促進投資金額		4億
自定指標	城市活動參與人次		250萬人次
	5G文化科技常設應用觸及人次		60萬人次
	打造臺南主題數位內容		20案

肆、 預訂執行進度及查核點

112 年度工作執行進度檢核表(暫定)

112 年度														
月份 查核點	查核點 權重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A 建構地方產業環境	28%							▲ A1						
A1. • 統整籌劃新創團隊研究及實驗場域之基地	12%													
A2. • 打造及維運 1 座新創團隊研發及實驗場域之數位基地。 • 籌組文化科技聯盟生態圈，提出未來產業願景白皮書 1 份 • 建構地方產業協作溝通機制 1 份 • 辦理地方產業數位轉型研商會議 1 場次 • 帶動地方投資金額 2 億，提升整體產值達 5 億	16%													
B 推動旗艦示範應用	54%													
B1. • 以創新科技結合地方文化特色創造文化科技示範案例 1 案	20%													
B2. • 以創新科技結合地方文化特色，創造文化科技示範案例累積達 4 案 • 結合文化科技示範案例，於多元場域落地驗證且複製擴散達 2 處。	34%													
C 型塑文化科技城市	18%													
C1. • 整備規劃大型互動體驗展示相關場域	8%													
C2. • 結合既有大型活動，辦理互動體驗展示活動 1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達 5 萬人次	10%													
當年度經費累計動支率														
當年度執行進度%								40%					100%	

113 度工作執行進度檢核表(暫定)

113 年度													
月份	查核點 權重 (年度)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查核點													
A 建構地方產業環境	28%												
A3. • 輔導新創團隊進行跨域整合試驗及諮詢 2 案次。 • 提供跨域整合策略規劃諮詢 1 案次	12%							▲ A3					
A4. • 輔導新創團隊進行跨域整合試驗及諮詢累計 8 案次。 • 提供跨域整合策略規劃諮詢累積 4 案次。 • 整合各方資源及爭取中大型企業投資，累計參與或輸出海外 2 案次。 • 帶動地方投資金額累積達 4 億、提升整體產值達 10 億。	16%										▲ A4		
B 推動旗艦示範應用	54%												
B3 • 創造文化科技示範案例累積 6 案。 • 打造臺南主題數位內容 10 件	20%							▲ B3					
B4 • 創造文化科技示範案例累積 8 案。 • 5G 文化科技示範案例複製或擴散累積 4 處。 • 打造臺南主題數位內容累積達 20 件	34%										▲ B4		
C 型塑文化科技城市	18%												
C3 • 結合臺南 400 年大型活動，舉辦互動體驗活動規劃會議 1 場次	8%							▲ C3					
C4 • 結合既有大型活動，辦理互動體驗展示活動累積達 2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累積達 10 萬人次	10%										▲ C4		
當年度經費累計動支率								40%			100%		
當年度執行進度%								40%			100%		

伍、 整體經費預估

一、工作項目暨行政管理費經費預算表

金額單位：仟元

工作項目	工作子項	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合計	說明
建構地方產業環境	●籌組文化科技聯盟生態圈，提出未來產業願景白皮書。 ●打造及維運數位基地。 ●推動5G文化科技推動輔導措施並辦理地方產業數位轉型研商會議。 ●整合輔導新創團隊進行跨域整合試驗及諮詢。建構文化傳統與科技案例展示場域，並提供跨域整合策略規劃諮。 ●整合各方資源及爭取中大型企業投資。	112 年： 8,832 仟元 113 年： 13,248 仟元	112 年： 1,683.6 仟元 113 年： 2,522.6 仟元	112年合計： 10,515.6仟元 113年合計： 15,770.6仟元	辦公空間整備及維運、辦公空間費用、顧問專家費用、資料蒐集、交通費、教育訓練、技術開發軟硬體、建構產業研調等
推動旗艦示範應用	●各年度以創新科技結合地方文化特色(如：原住民、客家、閩南、節慶等)，創造文化科技示範案例，並於地方場域以常設型態提供民眾使用，計畫期間總計至少8案。 ●各年度所結合之5G文化科技示範案例，於多元場域落地驗證外，需能於其他場域複製或擴散至少2處以上，計畫期間總計至少4處以上。	112 年： 17,312 仟元 113 年： 25,968 仟元	112 年： 3,300.1 仟元 113 年： 4,944.7 仟元	112年合計： 20,612.1仟元 113年合計： 30,912.7仟元	實證場域建置、促成示範案例、活動說明、促成整案複製輸出、應用發展、專家出席諮詢費等
形塑文化科技城市	●結合城市發展願景，擘劃具地方特色之文化科技城市風貌，各年度應結合既有大型活動，辦理大型互動體驗展示活動1場次、相關活動參與	112 年： 5,856 仟元 113 年： 8,784 仟元	112 年： 1,116.3 仟元 113 年： 1,672.7 仟元	112年合計： 6,972.3仟元 113年合計： 10,456.7仟元	跨業整合行銷、大型商展或媒合活動、國內外推廣等費用

工作項目	工作子項	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合計	說明
	人數達5萬人次，計劃期間內至少2場次以上，參與人數達10萬人次以上。				
合計		112 年: 32,000 仟元 113 年: 48,000 仟元	112 年: 6,100 仟元 113 年: 9,140 仟元	112年合計: 38,100仟元 113年合計: 57,140仟元	

二、各年度預算經費表

(金額單位：仟元)

	中央補助款 (A)	地方配合款 (B)	總經費 (C=A+B)
112 年	32,000 仟元	6,100 仟元	38,100 仟元
113 年	48,000 仟元	9,140 仟元	57,140 仟元
合計	80,000 仟元	15,240 仟元	95,240 仟元

陸、預期效益

一、加速成就內容產業數位轉型與活化應用

臺南的文化資產，一直以來是引以為傲的無形及有形資源，透過數位化科技的加持與運用，不只可以在數位時代中佔有一席之地，更可以透過數位科技及5G技術加速傳播，同時也引動相關產業的投資加碼。此外，透過5G數位升級的影視中心及XR新創研究基地，產官學合作帶動臺南在地創作者的大量創作，可奠定臺南文化內容產業之領導地位。

二、古都科技賦能數位轉型成為文化科技新都

透過文化科技街區之形塑，將臺南從傳統文化古都轉型為文化科技新都，不只提升在地民眾的數位素養，也能擴大文化在科技時代的影響轉化能力。民眾透過常設性的數位科技活動，體驗樂趣外，同時也可能更認同自己的城市風貌，也更能了解數位科技對於民眾未來生活的影響程度，能從最基本的個人認知擴大到整體認知，真正落實與形塑臺南成為文化科技新都。

三、城市文化資產數位轉化與數位韌性之提升

豐富的文化資產對臺南而言，既是最重要的產業源頭，也是最有影響力及吸引力的利器。在跨越400年的時光中，多元的文化相互融合所成就的，不只是簡單的觀光資源而已。面對多變的時代，透過數位科技對其進行數位雙生、雲端運用、甚至是以元宇宙的方式來呈現，都可讓文化韌性大幅升級，同時創造新的文化數位韌性，永久保存其跨域與跨時的價值。